

国家文物局

文物博函〔2024〕1867号

国家文物局关于开展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所属博物馆，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等九部门印发的《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文物博发〔2021〕16号）文件要求，系统总结近年来博物馆改革发展成果，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作用，纵深推进博物馆重点改革任务，现就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文化思想，系统总结、推广各单位在体制机制创新、博物馆建设、藏品管理、陈列展览、研究与教育、开放服务、交流传播等方面的实践经验和创新做法，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作用，更好推进全国博物馆高质量发展，为文化强国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二、征集范围

各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博物馆（已在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且完成2023年度全国博物馆年报信息填报工作），文化文物交流机构、博物馆联盟和社会组织等有关单位，自2021年以来推

动实施的博物馆高质量发展案例。

三、征集方向

（一）体制机制创新。在完善博物馆管理体制机制创新、推进博物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全博物馆绩效激励机制、引导社会参与、实现博物馆跨界融合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已经形成制度化成果，有效激发博物馆发展活力。

（二）博物馆建设发展。博物馆建设发展能够显著展示中华文明突出特性，服务国家战略，在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区域辐射带动等方面成效显著，包括在博物馆之城建设与区域协调发展、智慧博物馆建设、建筑规划设计、功能融合、节能低碳等方面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性。

（三）藏品保护管理。在藏品征集移交、管理基础制度、信息化管理实践、科学研究保护等方面具有典型性，能够为全国博物馆提供可复制、可借鉴经验。

（四）陈列展览。坚持展览原创性，加大馆际资源开放和合作，树立大展览理念，能够将展览展示、学术讲座、社教活动、文创产品、数字化技术等有机融合，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五）研究与教育。推动研究型博物馆建设，围绕中华文明起源和发展、中华文明突出特性、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等重大课题，进行创新性研究并取得标志性成果。参与地方和校本课程编制，推动博物馆进教材进课堂进大纲，有效丰富学校教育课程体系，形成馆校合作长效机制和教育品牌，具有较大区域辐射度和广泛影响力。

（六）开放服务。推动博物馆设施设备适老化、适幼化及无障碍改造，有效提升博物馆参观便利化水平，在优化参观预约机

制、规范社会讲解和研学活动、加大“黄牛”防范打击力度方面采取创新性举措并取得突出成效，能够开发独具特色的原创文创精品，社会影响力显著。

（七）交流传播。围绕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主动策划选题，推出文物进出境原创展览，积极开展国际学术研讨、人才交流等国际合作，推动中华文化传播，增进文明交流互鉴。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多平台渠道，创新宣传展示形式，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广传播，有效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和影响力。

四、征集流程

（一）各申报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填写《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申报书》（附件1），提交至省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博物馆联盟等多家单位联合申报的，按照第一申报单位所在省份进行提交，不得重复提交。

（二）各省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组织做好案例遴选工作，填写《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2），报送至推介活动办公室（设在中国文物报社），每省（区、市）推荐数量不超过3个。

（三）中央及国家有关部门、军队系统所属博物馆填报申报书（附件1）直接报送至推介活动办公室，每个单位限报1项，不占用所在省份推荐项目指标。

五、工作要求

（一）各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应对本地区文博单位落实改革文件的举措和成效进行系统梳理，加强征集工作统筹组织并择优推荐和宣传推广，切实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各申报单位务必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确保填报内容真实可靠，坚决杜绝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申报

材料应包括案例的背景介绍、经验做法、亮点及创新点、推广价值等，字数控制在 3000 字以内，可附高清图片、图表和视频（成片和纯净版视频各一份，时长 5 分钟以内），材料寄达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5 日（以邮戳为准）。

（三）国家文物局将组织专家评审、现场复核和综合评议，遴选出的案例将汇编公开出版，拟在 2025 年 5 月 18 日国际博物馆日主会场活动开幕式上发布，并通过相关主流媒体平台进行重点宣传展示。各省、各单位应采取多种形式对案例进行宣传推介，持续提升博物馆发展水平。

六、联系方式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郭嘉欣 010-56792015

中国文物报社 何薇 010-84078838-6191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北小街 2 号中国文物报社
博物馆与社会文物传播中心

邮政编码：100007

特此通知。

- 附件：1. 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申报书
2. 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推荐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 申报书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公章)

申报日期:

国家文物局 2025 年制

案例情况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联系人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主题类别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 <input type="checkbox"/> 体制机制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藏品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与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交流传播 (限选一项) </div> <div style="width: 45%;">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馆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陈列展览 <input type="checkbox"/> 开放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div> </div>			

背景介绍

介绍实施背景及基本情况。
(500字以内)

<p>经验做法及创新点</p>	<p>总结阐述推进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思路举措、经验做法，重点解决的现实问题、取得的突出成绩，体现出的亮点、创新点，包括政策创新、模式创新等。 (2500字以内)</p>
-----------------	--

--	--

其他建议	对于案例评审、经验推广等的意见建议。
获奖情况	含案例相关佐证材料、获奖情况等（可作为附件）
备 注	

附件 2

全国博物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 推荐名单汇总表

省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盖章）：_____

序号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类别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				
2				
3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